

#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、审慎地履职尽责，现将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监督会计师事务所履职

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有效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外部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结果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2025 年 4 月 28 日，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 2025 年一季度财务信息商定程序工作汇报、2025 年度审计计划汇报，对审计工作目标及范围、审计方法、重点关注领域、时间表和人员团队等事项开展沟通，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提出了工作要求。8 月 26 日，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 2025 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工作结果汇报。10 月 27 日，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 2025 年三季度财务信息商定程序工作汇报。

审计期间，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毕马威就审计内容调整事项、审计发现问题情况及审计报告编制进展等展开了充分沟通，并安排独立董事与毕马威进行单独讨论。2026 年 3 月 27 日，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 2025

年度审计工作结果汇报，认为毕马威对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是专业的、良好的。

## **二、提议聘请会计师事务所**

2025 年 4 月，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细致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满足本行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 **三、评估会计师事务所履职**

2026 年一季度，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（以下合称“毕马威”）2025 年度履职情况开展了综合评估，认为毕马威客观、公允地开展独立审计，按时完成了本行 2025 年度审计工作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、及时。

## **四、总体评价**

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规范开展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，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有效沟通与讨论，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定期开展评估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独立、客观地开展审计，切实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